

凌 河著

走出 一个宪法误区

《司马心说》再续集

凌 河 著

走出 一个宪法误区

《司马心说》再续集

■ 上海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走出一个宪法误区/凌河著.-上海:上海文艺出版社.2013.5

ISBN 978-7-5321-4892-9

I. ①走… II. ①凌… III. ①杂文集-中国-当代

IV. ①I267.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3) 第 082965 号

责任编辑:徐如麒

封面设计:王志伟

走出一个宪法误区

凌河 著

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地址:上海绍兴路 74 号

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交大印务有限公司印刷

开本 700×1000 1/16 印张 28.5 插页 2 字数 309,000

2013 年 5 月第 1 版 2013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5321-4892-9/I·3828 定价:39.00 元

告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

T: 021-54742977

凌河先生 雅正

九萬里終猶垂翼

五千言外不費心

己巳冬月 趙冷月



走出一个宪法误区

（代序）

“我们的权力是谁给的？是人民群众给的，是占人口百分之九十以上的工人阶级和贫下中农给的”，这个道理，讲了几十年，向无争论，无疑义，我们的万千官员，对这个定则也耳熟能详，甚至众口一词。但为什么，仍然会发生权力的腐败，仍然会出现将人民“给”的权力变为一己私权的蜕变化？

因为不少官员以为，既然人民将权力“给”了我，那么就应由我来代行全权，于是“作主论”就出来了，当官不为民作主，还不如回家卖红薯呢！于是也有一些官员是好的，他在行使“全权”时，“主动”欢迎人民群众监督和批评，这种“民主作风”，被称为“宽广胸怀”，其实也只是一种并不可靠的“伟大谦虚”。

毛病出在哪里？出在人民“给予”权力的时候，是否“给”了“全权”？事实上，“我们的权力”，全部是人民“给”的；但人民并没有“给予”我们全部权力。

现在人们喜欢重弹“契约论”的老调。恰恰是在这一点上，走进了一个深深的误区——据说人们在“自然状态”中，互相争斗，没有秩序，最终一损俱损。于是订立契约，转让权利，组成国家，所以说，权力来自人民，这是不错的，但问题在于，人民让渡权利给国家（政府）的时候，究竟是否转让了“全权”呢？

其实所谓契约论，是建立在一种假说的前提之上的，便是这种假说，其精髓也不在于人民对于权力的“转让”，而在于人民在订立契约组成国家时，仅仅让渡了一部分权利，而并没有转让“全权”。这就是作为现代契约论核心的“保留权利”理论。这个宪法学的真髓告诉我们，人民在转让权利组成权力时，保留（不转让）了数项最重要的权利，这就是生命、自由、财产、平等和批评政府的权力。“保留权利”，是真正的“天赋人权”，也是美国宪法第1修正

案和第14修正案第一款等规定的国会“永远不得立法剥夺的权力”，是人民永不让渡的权力。这就是说，“契约”状态下，人民只让渡了一部分权利组成国家，最重要的权力仍然“保留”在自己手中而丝毫没有转让——我们说“责任政府”，是指权力来自人民，说“有限权力”，更是说人民并未转让全部权力。

“保留权利”中，生命权是基础，生命至高无上，不可剥夺，一直发展到“一个人的生命与一万个人的生命同样宝贵”的存在主义理论；自由权的基石是契约自由，人民不但在契约中有表达真实意思的契约自治的自由（因此政府在原则上不能干预私人经济生活），而且在社会生活中有“免除恐惧”的自由；财产权说的是私有财产神圣不可侵犯，政府除非出于真正的公共利益不得侵犯更不得剥夺人民的财产；平等权不但是指“一人一票，一人只有一票，每人都有一票”的政治权利，更是指在市场契约中的当事人平等。至于批评政府的权力，这就是监督权，直至“废止契约”的权力。这个权力，不是政府以“民主作风”赋予人民的，而是人民始终保留在手上的宪法权利。

宪法学上确有一个命题，叫做“绝对的权力产生绝对的腐败”，于是人们就呼吁“分权”，把注意力集中在各项公权力之间的互相分立上，例如国家结构形式上的中央集权和州权的分立，例如中央政权组织形式上的三权分立。这其实还是从权力系统内部来寻找制约的杠杆。这是完全不够，甚至往往无效的。“保留权利”理论指出的是公权与“私权”的分立，是说真正制约公权力不使它腐败的是“外在的权力”，这就是仍然掌握在人民手中的“保留权利”。

“保留权利”的存在、不可剥夺的正常运行，是“转让权力”不异化、不腐化的真正的最终杠杆和可靠保证。因此我们说，权力不是“绝对”的，不只是指权力内部要分解，更是指权力以外要有有效的制约，“这条线路，就是民主”。

从这个意义上说，我们要全面理解“契约论”，尤其要把握它的精髓。只有走出人民“给”了（“转让”或“委托”了）“全权”这个误区，政府才不会腐败，权力才不会异化。

谁也不要以为，人民“给”了你权力之后，他手里就“空空如也”，一切听凭“作主”了——这可不是个理论问题而是一个现实问题啊！

(2010.5)

目 录

走出一个宪法误区（代序）/001

囚官狱中写小说？/001

“官话”问题/003

不能忘却的“听不懂”/005

想起了利加乔夫“搞特殊”/007

且从“小事”读惊雷/009

另一种“八卦”/011

还是要讲一条准绳/013

不要患得患失/015

“玩心”不能太重/017

“牛顿树”的“东移”？/019

并不奇怪的“奇文”/021

年关将临读叶案/023

如此“劝廉”/025

从曹刘墓之争说到乾坤柱改名/028

王志走了怎么办？/030

千万不要搞错/032

蔡志强“打牌”/034

“八小时”的内与外/036

合久必分寻常事/038

一惊一忧说“裸政”/040

不是一条“花边新闻” /042
重提一下“沈崇事件” /044
未庄式“焦虑” /046
贺赵高墓的“被发现” /048
风云莫测话“歉意” /050
“酒肉账”为什么锐减/052
又是硝烟弥漫处/054
什么样的“重要会议”？ /056
又闻“局长”一声吼/058
西门庆“转身” /060
“读书问题” /062
“假热点”与“被热点” /064
我们业已厌倦……/066
秦桧的“贡献”？ /068
又见关公战秦琼/070
不是笑话/072
孙悟空是哪里“人”？ /074
“莲舫”之忧/076
“风水”也要“申遗”？ /078
再解剖一只“麻雀” /080
穿凿附会说“成熟” /082
再版的“波将金村” /084
阮大铖的“除籍”和西门庆的“荣归” /086
不仅是杨院长的悲剧/088
老舍的“不改” /090
假如……/092
钱学森的追问与华君武的道歉/094
又闻“让领导先走” /096
不要轻言“封杀” /098

纪委“招”来修车店？/100
听一听金一南讲的“故事”/102
汪精卫的“墨宝”与胡兰成的“密札”/104
方便面也有“珍藏版”？/106
今日又呼“花木兰”？/108
观世音也有“故里”？/110
且说汤唯之“复出”/112
《阿 Q 正传》不能“删”……/114
“探监”还是“探班”/117
“百年”之戒/119
“越”了什么“雷池”/121
杨威进了北体大……/123
以平常心看“鲁奖”/125
论关公像的废与立/127
从“明星当教授”说到“教授当明星”/129
另一种“雅贿”/131
官网与官习/133
囚车也“方阵”/135
为“曹禺牌”一辩/137
“文明”的疑问/139
要学会“踱方步”/141
并不奇怪的“一人招聘”/143
“千万元”算出了什么/145
也忆山村“讲文件”/147
“我们不理睬他”/149
并不无聊的“争论”/152
“佳话”之疑/154
辩证一点看“大家”/156
从陈垣的“弯路”说起/158

并无必要的“推测” /160
也算“酷评”？ /162
怎样的“沉寂”？ /164
想起少奇同志的一顿饭 /166
从“讲土话”说到“坐灰板凳” /168
如果…… /170
“哪个周立波”？ /172
也听张悟本一言 /174
“樱花”之争 /176
贺“济公井”的又“被发现” /178
“狗尾续貂”寻常事 /180
“批量生产”的诸葛亮 /182
第二种“勇气” /184
欣闻老子也要“出国” /186
谁是“杜荃” /188
不要“忘记”萧汝霖 /190
两条“县长新闻” /192
从“死魂灵”说起 /194
《最后的晚餐》吃点啥？ /196
沉重的“不知” /198
“酷似领导”什么样 /200
“酷似领导”及其他 /202
为之一辩 /204
不要忘记“周总理改稿” /206
再说“官话”问题 /208
又一座“故居”的“开放” /210
不要走向另一个极端 /212
“条幅新闻”的尴尬 /214
又闻“八卦”追李娜 /216

“反角”为什么行俏? /218
“醉”了没有? /221
写在新闻的“边上” /223
李娜那个“副处级” /225
想起小平同志的两个字 /227
关于《水浒》的两条热闻 /229
骆家辉上任 /231
从“吴哈哈”说起 /233
“市长赤脚”的两面观 /235
一分为二也说“骂” /237
从“鬼子进村”到“土匪抢亲” /239
闻蔡京墓“即将修复” /241
为“醉城”一辩 /243
“费厄泼赖”要两面讲 /245
只有天知道 /247
如果她们真是“小偷” /249
再论“读书问题” /251
“标签思维” /253
翁帆读博 /255
我们为什么这样轻信 /257
“鲁研”的新“亮点” /259
“县太爷”的“穿越” /261
什么样的“自发”? /263
看深一层说“互殴” /265
也算“公共事件”? /267
从“最小炫富女”说开去 /269
“角色”不能错位 /271
“爱国”的附会 /273
给刘翔留点隐私 /275

再说不要走向另一个极端/277
“假贺幛”和“真问题”/280
从“淑女班”到“太太学院”/282
“分析好，大有益”/284
“站起来”的秦桧/286
“从娃娃抓起”？/288
岂止一点“消费主义”/290
“甜妹”的复出/292
“极端”上的跳舞/294
也闻“当街一声吼”/296
也要允许说错话/298
“夹着尾巴做官”/300
学会在众目睽睽下工作与生活/302
也从郭嘉说起/304
谁发来的“贺信”？/306
把“面子”看淡一点/308
既不要棒杀也不要捧杀/310
当温总理的大名被印错/312
“一笔惊心”/314
小平同志为什么“怕”/316
“第一谎言”的破灭/318
也不必“走过一步”/320
岂能为谣言“辩护”/322
黄穗这个“副处级”/324
孙俪何须识“麟儿”/326
大衣哥为什么 hold 不住/328
“美女”才是“新闻”？/330
也从“五粮液机场”说开去/332
文坛又闻“TMD”/334

“钻山豹”也有“旧居”？ /336
从《阿丕书记》想起阿丕书记/338
想一想“耿飚之问” /341
从“老子”到“乾隆” /343
往复振荡说“白卷” /345
也要成为一种品格/347
马步芳真成了“圣人” /349
当“女娲”也有了“遗骨” /351
从“标题党”到“酷评家” /353
“习惯了，改也难”？ /355
“样子”问题/357
从“张治中公馆”想到“梁启超故居” /359
不妨也给点掌声/361
从《轩辕剑》想到《大鸿米店》 /363
也说几句“校长玩牌” /365
怎样的“招幌” /367
独辟的“蹊径”？ /369
大卫身上的“马赛克” /371
“老生常谈”还是“警钟长鸣” /373
“心路的剖析”与“文化的再现” /375
意味深长说“细节” /377
也说“最好的回答” /379
欢迎刘翔平静回家/381
过度的“消费” /383
奇怪的“人性论” /385
又闻“故里”成“烂尾” /387
“奶奶”的用场/389
真理岂能“走过一步” /391
“侧滑”与“拉扯” /393

“娱乐”岂能“至死” /395
又是这张“美女牌”？ /397
也谈苏步青的“不谈” /399
怎样的“公共事件”？ /401
从“虐童照”的疯传说到另一种“暴虐” /403
“莫言热”中一点忧 /405
怎么又是“老一套” /407
小平同志为什么“喜欢” /409
又闻市长“卖苹果” /411
反腐岂能“戏剧化” /413
“鲁研”又有“新发现”？ /415
看深一层读“官闻” /417
莫言家的萝卜和降生时的“祥云” /419
小平同志还有一“怕” /421
还是要学好“两论” /423
小小“细节”切莫等闲看 /425
还是要“整顿文风” /427
“反面文章正面做”？ /429
一条新闻的后面 /431
“日陪8浴”的背后 /433
“记者”问题 /435
魏忠贤为何入不了“名人堂” /437
还是要讲“摸着石头过河” /439
切勿只刮“一阵风” /441

囚官狱中写小说？

林子之大，可谓什么鸟都有——那个被“一支烟”牵了出来，而后又被查出受贿百万元的周久耕周局长，近日已被一审判处徒刑11年。然而周久耕“不上诉”，什么原因呢？因为“正在写一部小说”，而且已经完成了35000字。大概是心无旁骛，没有闲工夫上诉的原因吧。据说现在羁押的周久耕的囚房里，条件不行，“没有用来写作的办公桌”，周为此“抱怨不已”，似乎有一点“无车弹铗怨冯骥”的意思……

这是又一个贪官要在囚牢里写书了——近年以来，贪官进了监牢之后，忽然当起了“作家”的事，几乎有点成“风”。“五毒书记”张二江，“在狱中著书立说”，已经写了4本“文学评论书籍”；而某央企的前掌门人曲德臣，入狱之后，不是也写出了《人生核算》一书么？洋洋数十万言，厚厚的一大本呵！现在周久耕也“进去”了，进去以后也要加入“狱中作家”的行列，这并非什么“石破天惊”的事儿。

囚官狱中写小说，这本也不是什么坏事。一来他们即使被剥夺了政治权利，但不少民事权利还在，写作甚至出版，也无不可；二来“写小说”，恐怕也属一种“劳动”。这种“劳动”多少也会有利于他的“改造”。更重要的是，像张二江、周久耕这样的贪官，在“外头”之时，不但戎马倥偬，“日理万机”，而且花天酒地、夜夜笙歌，哪里静得下来“想一想”？现在好了，“万事皆空”什么也没有了，正好闭门思过、扪心自问，总结一点人生的教训来。如果“总结”得对，写出来，对于“外面”的人，说不定还会有点教益呢。所以对于周久耕的“潜心写小说”，不要现在去棒喝他。让他写，看看写出一点什么来，再来评论他。

然而话又说回来，对于囚官的“狱中写小说”，恐怕也不能抱有太大希望。其实贪官的“搞创作”，何止是在“进去”之后？他们中有的人，在“外面”就已经舞文弄墨、附庸风雅了。例如那位已经落马的某县委书记李凤臣，曾经被称为“诗人书记”，写出的“诗”无可计数，出版的诗集几可等身。但他的诗，除了一个“俗”之外，更有一个“假”字，“权系民心聚，姓公不姓私，身为民之仆，必当明斯理”，就是李凤臣的“名作”，他就是在写这首诗的“书桌”上，收取了卖官的巨贿。“佳节将至事纷然，冒雪驱车访饥寒”，这又是“诗人书记”的“好诗”，然而年年“佳节”，李凤臣都要广纳“孝敬”、借节聚敛，可见贪官的诗，真、善、美三条里头，至少“真”是荡然无存的。

也许有识之士也会说，那是在“外边”，进去了，就会不一样。这也有道理。因为“进去”了，画皮业已剥掉，也不必“两面人”了，所以以泪洗面、夜夜无眠之时，囚官写出来的“小说”，倒会有一些可信的真实。然而对周久耕们的“小说”，笔者却仍然不抱太大希望。据说周的长篇巨制，仍然是“反腐小说”，也即仍是写“官场”。现在的“官场小说”，大多是有模式的，无非是描绘仕途的凶险、同僚的党争以及官场的恶斗，充斥着“厚黑”二字。周久耕能跳出这个“模式”么？如果能，他的“生活”又从哪里来？所以依笔者看来，一个贪官的“反腐文学”，也不过是在汗牛充栋的“官场小说”中，再加入一部而已。终于是斗不过“生活”，离不开“原型”的。

关于周久耕的“小说”，报刊网络之上，这几天已经炒得沸扬。甚至有热心网友，给他拟好了小说的书名，叫做《一根香烟引发的大案》，建议他从“切身的经历”写写落网的经过，当然作为前房地局长，还可曝一曝行业的黑幕……不知道周久耕周局长，能否从谏如流，能否择善而从，能够写出来一部什么样的“小说”……

(2009.10)